

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提案；
2.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2年8月24日（星期五）14:30时；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483号1号楼八楼会议室；
3.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；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；
5. 主持人：公司副董事长万力先生；
6.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6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1,525,26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27%。

三、提案审议情况

会议对提案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-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

同意 31,525,269 票，占比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详细内容见2012年8月25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；

同意 31,525,269 票，占比 100%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注：以上表决结果中“占比”均为“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”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经验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；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、有效；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关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2年8月25日